

附件二

T/CBJ 5103-2018 《保健酒生产卫生规范》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随着保健酒行业的快速发展，目前对于保健酒行业的管理，仍然沿用了传统酒类的分类体系，很多细节还未能触及，也就是说还缺少一个针对保健酒行业的、有效的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。

由于缺乏统一的生产标准，保健酒行业处于监管真空状态，一些不按照标准化组织生产的企业，为了谋取利益，以次充好，扰乱市场。目前我国虽已制定和发布了一些规范保健酒的相关标准，但由于标准制定工作缺乏有效的统一协调机制，在实施中暴露出不少问题，主要是标准不统一，且保健酒的原料标准及功能性要求等方面标准也有空白。没有统一的标准，这是目前我国保健酒行业标准化面临的困境之一。从长远的发展来看，保健酒行业的共赢需建立在标准化的基础之上。

二、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

按“做药的标准生产保健酒”的理念，在现有药品 GMP、保健食品 GMP 基础上，从选址与厂区环境、厂房和车间、设施与设备、人员卫生管理、食品原料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、生产过程、食品安全控制、记录和文件管理等 12 个方面提出了更严格的保健酒生产卫生控制要求。

三、主要试验（或验证）情况

主要对目前厂房设施、洁净区、设备设施等适宜性开展了验证。

四、与国际、国外对比情况

(1) 该标准在严格执行 GB1488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》的基础上，针对酒类特性，增加了保健酒厂房、设施、洁净区要求，突出酒体勾兑、提取、调配、包装生产过程的卫生控制要求。

(2) 在严格执行 GB 17405《保健食品良好生产规范》的基础上，增加了保健酒厂房设施要求，同时，对保健酒生产过程提出更细化的卫生控制要求。

(3) 在《GB 895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生产卫生规范》标准基础上，提出了针对保健酒更严格的厂房设施、洁净区要求以及酒体勾兑、提取、调配、包装生产过程卫生控制要求。

五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

按“做药的标准生产保健酒”的理念，在现有药品 GMP、保健食品 GMP 基础上，从选址与厂区环境、厂房和车间、设施与设备、人员卫生管理、食品原料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、生产过程的安全控制、记录和文件管理等 12 个方面提出了更严格的保健酒生产卫生控制要求。

六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。

七、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

建议本标准的性质为保健酒行业标准。

八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

建议本标准在从酒类企业中推广，2018 年 12 月 26 日实施。

九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十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